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新增基金份额类别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新增基金份额类别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经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9月4日起，对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类别。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类别

1、基金份额类别 分级后本基金将设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00771（与分级前基金代码相同），新设B级基金份额代码为000779。两级基金份额单独公布基金万份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2、有关业务规则（1）A级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规则与现行规则相同，目前已持有本基金的投资者，其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为A级基金份额。B级的申购、赎回规则与A级的业务规则相同。（2）本公司暂不对A级、B级基金份额进行自动份额类别转换。

3、相关费用说明（1）本基金A级、B级份额均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用。（2）本基金A级、B级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3）本基金A级、B级份额适用相同的销售服务费。

二、B级份额的基金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1、投资者可自2014年9月4日起办理本基金B级的申购、赎回业务。

2、自2014年9月4日起开通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快速赎回业务（以下简称“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投资者申请办理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每人每笔申请份额下限为0.01元（含）。本公司有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相应调整上述业务限制。

三、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的计算与公告。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将每日计算各级基金份额的万份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代销机构网点以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各级基金份额开放日的基金万份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本基金B级基金份额的按日计算并分配收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基金收益分配方案。

四、B级份额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公司位于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的直销中心，及本公司的直销网上交易系统。

2、场外非直销机构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适用于A级、B级基金份额。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进行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2、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及B级基金份额暂不开通转换、定期定额业务，开通时间、业务规则等将另行公告。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5、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6、本公告的解释权归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